

臺北醫學大學

113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入學

註冊須知



【新生專區】

目 錄

壹、新生註冊程序.....	1
貳、新生入學重要時程.....	7
參、申請學分抵免.....	9
肆、輔系雙主修介紹.....	12

臺北醫學大學一一三學年度第一學期大學部新生入學註冊須知

本校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113.09.09。

新生須依規定時間辦理註冊程序，各項註冊程序、住宿申請、學分抵免申請、選課等事項，請務必詳閱本校【新生專區】，網址：<http://freshman.tmu.edu.tw/>，就學期間務必隨時查閱各單位辦法、訊息公告、簡訊及學號信箱(學號@tmu.edu.tw)信件，本校寄發簡訊是採系統大量發送，請自行確認是否有使用來電攔截 APP 或所屬電信公司有設定拒收企業簡訊之服務，以免錯過重要事項，影響自身權益。

學生就學期間，請自行登錄教務學務系統，查詢修習畢業學分進度及畢業門檻通過情形，倘有相關問題，請諮詢通識中心、語言中心及所屬學系之行政老師。

• 網址：<https://newacademic.tmu.edu.tw/> (路徑：教務系統→畢業資格→學分進度查詢)

壹、新生註冊程序

一、本校新生註冊一律採至本校現場辦理註冊。

(一)請攜帶**已完成**各單位辦理事項的註冊程序單、身分證正本(非本國生請提供報考資料的身分證件正本)，以及報考資格之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肄業證明書)正本，以進行查驗，**影本加蓋關防或與正本相符章，不予受理。**

(二)欲辦理休學者，亦須完成下列註冊程序。

二、新生註冊程序辦理時程及說明，請詳閱下表。

請完成各單位應辦理事項，並至【新生專區】的註冊繳件，列印註冊程序單。

網址：<http://freshman.tmu.edu.tw/>

路徑：學校首頁→新生→大學部→註冊篇→註冊繳件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113.08.02 至 113.09.03	基本/學務 資料	務必至教務學務系統完成下列事項： • 網址： https://newacademic.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個人資料→教務學務系統→教務系統→學籍→維護個人資料 • 帳號：學號 • 密碼： (1)本國生：身份證字號(開頭字母大寫) (2)境外生：tmu(小寫)+西元生日(8碼) 1.填寫基本資料 (1)完成後方能進行選課、申請抵免等作業。 (2)此資料為各項通知之用，務必確實填寫。 2.填寫學務資料 填寫說明： https://reurl.cc/vqXb9y 路徑：學校首頁→新生→大學部→註冊篇→註冊日前完成→學生基本資料	1.填寫基本資料 註冊組 分機： 2110~2118 2.填寫學務資料 生活輔導組 分機：2213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113.08.08 至 113.09.02	學雜費繳納	<p>1.學雜費繳納</p> <p>(1)繳費期限：113.08.08 ~ 113.09.02</p> <p>(2)請逕行至「土銀代收學雜費服務網」下載繳費單並於繳費期限內完成繳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s://eschool.landbank.com.tw/index.aspx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學雜費→列印學雜費及住宿費繳費單→學生專區 <p>(3)申請休學者，於 113.09.03 前完成註冊程序且繳交休學申請單，無須繳納學雜費。</p> <p>(4)每學期繳費單及收據請學生自行上網列印，不另行寄送紙本。</p> <p>2. 教育部「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方案」定額減免學雜費說明</p> <p>(1)減免對象：本國籍且就讀國內私立大專校院具有學籍，於修業年限內之學士班(含學士後學系)學生。</p> <p>(2)減免金額：每年定額減免 35,000 元學雜費(即每學期減免 17,500 元)。</p> <p>(3)減免方式：統一於學雜費繳費單上扣除，毋須另行申請。</p> <p>(4)注意事項：因定額減免與教育部學雜費減免、政府其他部會就學補助(如：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等)僅能擇一，如因故欲放棄定額減免者，請勿先行繳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放棄」定額減免日期：113.08.02~08.05、08.19~08.20 • 網址：https://newacademic.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個人資料→教務學務系統→學務系統→學雜費減免補助→學生申請與查詢→申請減免補助→申請「放棄行政院定額減免」補助資格 <p>3.申辦減免</p> <p>(1)申請日期：113.08.08~08.09、08.22~08.23</p> <p>(2)欲辦理減免者，減免前請勿先行繳費。</p> <p>(3)申辦資格： 軍公教遺族子女、現役軍人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原住民籍學生、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等八大類減免身份並持有證明文件者。</p> <p>(4)申請流程： A. 至教務學務系統填寫申請資料。 B. 申請表及減免證明文件繳交至生輔組(信義校區)。</p>	<p>1.學雜費繳納及入帳事宜 出納組 分機：2332</p> <p>2.申辦減免、就學貸款 生活輔導組 分機：2212</p>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p>C. 如無法親自至生輔組申請，可將相關申請資料於截止日前以掛號郵寄至生輔組(信義校區)辦理。</p> <p>D. 如有正本文件需寄回，請檢附掛號回郵信封一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s://newacademic.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個人資料→教務學務系統→學務系統→學雜費減免補助→學生申請與查詢→申請減免補助→申請教育部學雜費減免 <p>4. 申辦就學貸款</p> <p>(1) 申請日期：113.08.08~09.02(分科測驗入學新生請於繳費單開放列印後再提出申請)</p> <p>(2) 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請先向生輔組辦理減免手續，再辦理就學貸款。</p> <p>(3) 申請流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至教務學務系統填寫申請資料。 B. 繳交申貸資料至生輔組(信義校區)。 C. 以掛號郵寄申貸資料者，須於 113.09.02 前寄達生輔組(信義校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s://newacademic.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個人資料→教務學務系統→學務系統→就學貸款→學生申請與查詢→申請就學貸款 	
113.08.02 至 113.09.03	繳交入學 英文檢定 調查	<p>1. 本校大學部入學新生須於註冊前完成英文檢定調查。</p> <p>2. 請閱覽新生專區相關說明後，至教務學務系統完成線上申請，點選【送出】，始完成調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freshman.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新生→大學部→註冊篇→註冊日前完成→英文檢定調查 <p>3. 請依下列說明擇一辦理：</p> <p>(1) 申請英文檢定抵免：具備可佐證之英文檢定(學測不得提交)，並符合抵免資格且有抵免意願者(限於 113.08.02 上午 09:00~08.22 中午 12:00 英文檢定證書抵免開放時間內完成)。</p> <p>(2) 申請提交英文檢定：具備可佐證之英文檢定，但不符抵免資格、無抵免意願或未能於抵免開放期間提出申請者。</p> <p>(3) 申請無法提交英文檢定：未具可佐證之英文檢定，或其他原因無法提交英文檢定者。</p>	語言中心 分機：2662 2679 2770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113.08.02 至 113.09.03	UCAN 大專 校院就業職能 平台測驗	<p>請至「UCAN 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進行施測，請參考施測前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 http://tmuwebs.tmu.edu.tw/ucan/login.jsp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就業輔導→UCAN 就業職能診斷平台 • 帳號：學號(英文小寫) • 密碼：倘已更新本校預設密碼(下述)，請以修改後密碼登入。 (1)本國生：身份證字號(開頭字母大寫)。 (2)境外生：tmu(小寫)+西元生日(8碼)。 	生涯發展與 就業服務組 分機：2240
113.08.02 至 113.09.03	辦理 學生兵役 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僅本國生及領有中華民國身分證之僑生男生繳驗。 2.請至【新生專區】的註冊繳件網頁，依下列資格上傳證明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尚未服役者：入學前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2)已服役者(常備役、替代役、國民兵)：退伍令及入學前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3)免役者：免役證明書。 • 網址：http://freshman.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新生→大學部→註冊篇→註冊繳件 3.本資料事關個人兵役權益，請務必上傳佐證資料以辦理相關兵役申請。 	軍訓室 分機：2263
113.09.03 (僑、陸生 註冊時段 地點由國 際事務處 另行公告)	僑、陸生 繳驗資料	<p>經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入學之僑生(含港澳生)，請於現場註冊當日繳交下列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僑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護照及居留證正、影本乙份。(正本驗畢歸還) (2)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及全民健保卡。(正本驗畢歸還) (3)醫療保險費。 2.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正、影本乙份。(正本驗畢歸還) (2)在臺醫療保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選擇在臺投保「團體外籍學生健康保險」者：繳 3,000 元。 B. 選擇在大陸購買者：繳交大陸醫療傷害保險正、影本各乙份及公證書正本。(正本驗畢歸還) (3)大陸居民往來臺灣通行證正、影本。 (4)單(多)次入出境許可正本。 (5)緊急事件授權同意書 2 份。 (6)辦理單次及多次入境許可證費用、海基會文書驗證費共 1,900 元。 	國際學生組 分機：2716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113.08.16 至 113.09.03	新生註冊	<p>1.上傳身分證件及學歷證件</p> <p>(1)日期：113.08.01 ~ 08.31</p> <p>(2)請至【新生專區】的註冊繳件網頁，上傳身分證件及學歷證件正本的彩色掃描檔(PDF 檔)，請勿拍照上傳。</p> <p>A. 身分證件：本國生請上傳身分證正、反面，境外生無身分證者請上傳護照。</p> <p>B. 學歷證件：符合報考資格之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肄業證明書)。</p> <p>(3)上傳身分證件及學歷證件不完整或無法辨識，導致審查困難，本校得要求退件重新上傳。</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freshman.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新生→大學部→註冊篇→註冊繳件 <p>2.現場註冊</p> <p>(1)註冊日期：擇一日時段到校辦理 113.08.16 ~ 08.30(每週四、五)； 113.09.02 ~ 09.03 上午 09:00 ~ 12:00、下午 02:00 ~ 05:00 止</p> <p>(2)註冊地點： 113.08.16 ~ 08.30 醫學綜合大樓後棟 4 樓 教務處註冊組(信義校區) 113.09.02 ~ 09.03 醫學綜合大樓後棟 B1 8006 教室(信義校區)</p> <p>(3)經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入學之僑生(含港澳生)、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入學之陸生，註冊日期：113.09.03 (註冊時段地點由國際事務處另行公告)</p> <p>(4)攜帶文件：</p> <p>A. 註冊程序單： 各單位辦理事項須註記：<u>已完成</u>。 註冊組須註記：<u>通過</u>。</p> <p>B. 身分證件正本：本國生查驗身分證正本，境外生無身分證者出示護照正本。</p> <p>C. 報考資格之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肄業證明書)正本。 *影本加蓋關防或與正本相符章，不予受理。</p> <p>D. 各學系公費生加繳木質章乙枚及學生匯款帳戶登記表正本乙份，並繳回填寫完成之合約書。</p> <p>E. 單獨招收身心障礙生：非屬終身有效者，查驗 113 年 08 月 31 日後有效之身心障礙證明正本。</p>	註冊組 分機： 2110~2118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p>3.倘本人無法親自辦理得委託他人入校辦理註冊。受託人持入學通知單、攜帶文件(A)~(E)項、受託人身分證正本及委託書。委託書請至註冊組網頁下載並填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aca.tmu.edu.tw/ • 路徑：教務處→註冊組→表單下載 <p>4.完成註冊程序者，核發學生證。</p>	

貳、新生入學重要時程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即日起 至 額滿為止	新生探索 暨體驗營 (第二梯次)	<p>1.報名時間：即日起受理網路報名，額滿為止。</p> <p>2.報名網址：https://reurl.cc/Wxq4ED</p> <p>3.開放名額：200名。</p> <p>4.活動日期： 新生探索營：113.08.26(一)09:00-08.27(二)17:30 新生體驗營：113.08.27(二)17:30-08.30(五)17:00</p> <p>5.活動說明： (1)本校特為 113 學年度新生舉辦二天一夜「新生探索營」，活動全程免費(須先繳交保證金 500 元，全程參與者全額退回)。 (2)新生體驗營活動訊息詳見網址： http://my2.tmu.edu.tw/project/tmufreshcamp (3)新生探索營第一天活動為「新生專題」課程，若已報名線上之新生專題課程其他梯次，不再受理新生探索營報名，請務必確認報名梯次。 (4)中低收入戶學生可申請來回交通費補助。</p>	進修推廣處 分機：2418 教務處 分機：2103、 2120
113.08.19 至 113.08.21	申請住宿	<p>1.「拇山學苑申請系統」申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s://sa2sys.tmu.edu.tw:8017/TMDA/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住宿→校內宿舍服務網 <p>2.注意事項： 申請前請先至生輔組拇山學苑網頁詳讀生活公約、住宿申請及管理辦法等規定。提出住宿申請即視同同意遵守各項規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拇山學苑簡介：http://freshman.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新生→大學部→住宿篇→住宿資訊 	生活輔導組 分機：2907
113.08.26	房床號公告	請自行「拇山學苑申請系統」查詢。	
113.08.31 至 113.09.02	新生入住 宿舍	<p>1.入住時間：早上 10:00~晚上 08:00 止</p> <p>2.辦理地點：拇山學苑服務台</p> <p>3.攜帶文件：完成簽署之紙本家長同意書及宿舍進住同意書。</p>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113.08.27 至 113.08.29	新生預選課	<p>1.預選課時間 113.08.27 上午 09:00 ~ 08.29 下午 05:00 止。</p> <p>2.新生選課</p> <p>(1)請至教務學務系統辦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s://newacademic.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個人資料→教務學務系統→選課→學生選課→線上加退選 <p>(2)志願填寫 (113.09.03 上午 09:00 ~ 09.05 下午 05:00 止) 選修「額滿科目」之學生，須於志願填寫期間上網填寫志願權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個人資料→教務學務系統→選課→學生選課→志願權重 <p>(3)加退選 (113.09.09 下午 12:10 ~ 09.19 下午 01:00 止) 未額滿及未設定特定條件之課程皆可至教務系統自由加退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個人資料→教務學務系統→選課→學生選課→線上加退選 • 因抵免、重補修等需調整課程或選修他系未開放課程，敬請透過特殊加退選功能辦理。 <p>(4)請務必參閱詳細選課重要相關時程及注意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路徑：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課務組→最新消息 	<p>1.課務組 信義校區分機 2121~2124 2126~2129 雙和校區分機 10441</p> <p>2.通識 一般通識組課程 分機：2660 語言中心課程 分機：2662 體育課程 分機：2275</p> <p>3.輔導 各學系行政 老師</p>
113.09.04	<p>新生開學 嘉年華 (新生入學指導)</p>	<p>1.當日視同正式上課，須按時參與不得無故缺席遲到早退。</p> <p>2.當日請持學生證進行報到。</p> <p>3.無法參與務必填寫表單辦理請假手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假表單： https://forms.gle/s3RY6gUrJgJUdmLf9 • 相關資訊：http://freshman.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新生→大學部→新生活動→新生開學嘉年華(新生入學指導) 	<p>生活輔導組 分機：2214</p>
113.09.09	開學日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上課開始。	

參、申請學分抵免

【申請事項說明】

- 一、僅得以入學前修習之課程提出申請學分抵免。
英文檢定抵免課程相關申請事宜，逕洽信義校區語言中心李小姐(分機 2662)或羅小姐(分機 2679)。
- 二、申請學分抵免，須於入學當學年度辦理，並依規定日程申請，逾期逾時不予受理。
- 三、預計辦理休學者，務必於休學前完成申請，復學時不得提出，未依規定辦理而影響個人權益，請自行負責。
- 四、入學後已修習之課程(含停修或取得成績)，不得再申請該課程之抵免。
- 五、以原校一門課程申請抵免本校一門或多門課程，或以原校多門課程合併抵免本校任一門課程，原校課程經核准抵免本校任一門課程，則不再核准抵免其它申請之課程。
- 六、申請時程及相關作業，詳見下表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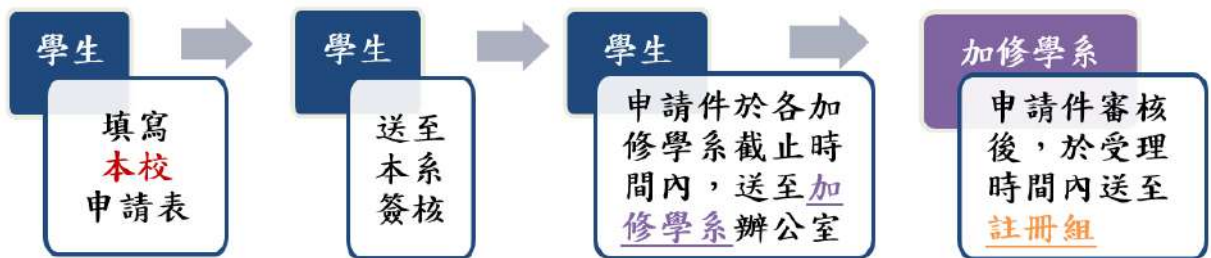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113.08.17 至 113.08.22	學分抵免 申請	<p>至教務學務系統完成線上申請且點選【送出】，並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始完成學分抵免申請，倘未能於規定時程內完成此二步驟，則視同未完成申請，不予受理。</p> <p>1.線上申請</p> <p>(1)申請時間： 113.08.17 上午 09:00~08.22 下午 05:00 止。 申請期間系統 24 小時開放，抵免申請送出後，不予更改，逾期逾時者不予受理。</p> <p>(2)請至教務學務系統申請。 •網址：https://newacademic.tmu.edu.tw/ •路徑：學校首頁→學生→個人資料→教務學務系統→教務系統→抵免</p> <p>(3)須上傳下列文件之 PDF 掃描檔，如有多頁請掃描為一個檔案。 A.歷年成績單(不接受學期、學年成績單)。 請以螢光筆於歷年成績單上標示欲抵免科目。成績為等第制者，請務必上傳百分制及等第制成績轉換對照表(成績輸入等級或對應百分數之中位數)。 持國外學歷申請者，須上傳經臺灣駐外館驗證之歷年成績單正本掃描檔，並另上傳國外學分數轉換說明。 B.授課大綱(含授課進度內容)。 •上述文件及佐證文件請勿拍照上傳，非 PDF 檔、缺件、內容不完整、內容不實或模糊不清，導致無法辨識審查，不予受理。</p>	註冊組 分機： 2110~2118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p>2.繳交歷年成績單(不另歸還)</p> <p>(1)收件時間： 113.08.17 上午 09:00~ 08.22 下午 05:00 止。</p> <p>(2)繳件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歷年成績單正本須放入信封袋，封面請註明「1131 學期申請學分抵免-學系名稱、學號、姓名」，寄達或親送至本校信義校區教務處註冊組。113.08.21 適逢暑休日，不受理親送。 • 歷年成績單正本須與上傳文件一致，包含印製日期。學期、學年成績單及文件不一致者，不予受理。 <p>※持國外學歷成績申請者，須繳交經臺灣駐外館驗證之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影本(正本驗畢歸還)。</p> <p>3.抵免結果查詢</p> <p>(1)請至教務學務系統查詢，預計開學第一週開放查詢，實際時程需視各單位審查進度而定。</p> <p>(2)審查結果經核准後不得更改，未如實填寫或上傳資料者，經查證屬實，已同意抵免之課程，則予以取消。</p>	
<p>113.08.02 至 113.08.22 中午 12:00</p>	<p>英文檢定 抵免課程</p>	<p>請閱覽新生專區相關說明後，至指定路徑完成線上申請且點選【送出】，始完成英文能力抵免學分申請，倘未能於規定時程內完成此步驟，則視同未完成申請，不予受理。</p> <p>1.申請時間： 113.08.02 上午 09:00~ 08.22 中午 12:00 止。申請期間系統 24 小時開放，逾期逾時者恕不受理。</p> <p>2.請閱覽新生專區相關說明後，至指定平台提出申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網址：https://freshman.tmu.edu.tw/ • 路徑：學校首頁→新生→大學部→申請抵免→英文檢定抵免課程 <p>3.申請條件(兩類僅能擇一申請)：</p> <p>(1)檢定證書抵免(學測成績不得提交)：於113.08.21(含)前取得檢定官方正式成績單/證書，且符合本校抵免條件之 113 學年度新生。</p> <p>(2)境外或學測特殊抵免：英語為母語境外新生/學測達 14 級分且聽力 A 級分(僅採認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提供本校成績)之 113 學年度新生。</p> <p>4.相關規定摘要(以新生專區相關說明為準)</p> <p>(1)英文及外語課程抵免學分須於應屆入學當年度辦理，逾期將無法申請；休學生請務必在休學前辦理，復學時無法再次申請。</p>	<p>語言中心 分機：2662 2679 2770</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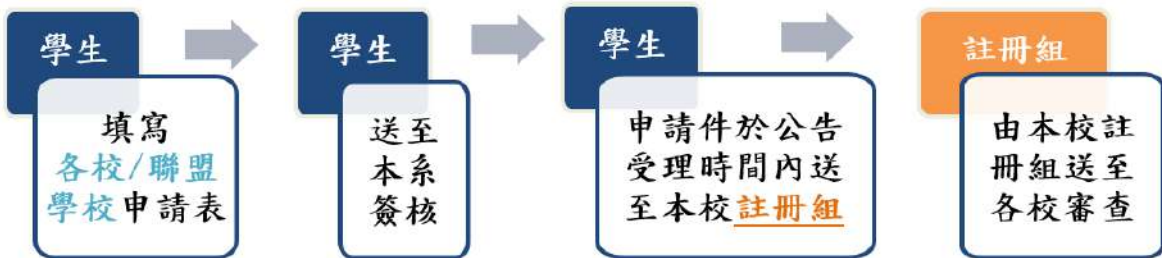
日期	辦理事項	事項說明	承辦單位
		<p>(2)語言中心將依據提出申請之檢定內容擇優判別所符合的抵免課程及學分。</p> <p>(3)取得學期成績或辦理停修的課程，皆無法申請補抵免；欲辦理補抵免者，請於加退選結束前自行評估課程安排。</p> <p>(4)依據本校「通識教育修業規定」於他校所修習之通識課程最高可抵 14 學分，詳細規範請逕自參閱辦法內容。</p> <p>(5)不同抵免申請路徑之英文及外語課程後續修課規劃，可參閱語言中心網站課程資訊。</p> <p>(6)申請抵免之檢定證書，將一併新增至語言檢定認證歷程。</p> <p>5.抵免結果：</p> <p>(1)語言中心僅審查繳交資料是否符合抵免資格，最終抵免結果需視整體校內規定判別。</p> <p>(2)最終抵免結果，請同學自行至教務學務系統「學分進度查詢」進行確認。</p> <p>(3)預計開學第一週開放查詢結果，實際時程需視各單位審查進度而定。</p> <p>(4)審查結果經核准後不得更改，未依規定如實填寫或上傳資料者，經查證屬實，已同意抵免之課程，得予以取消。</p>	

肆、輔系雙主修介紹

- 本校為使學生有選讀他系專業科目機會、擴展學習領域，學習第二專長，訂定修讀輔系辦法及雙主修辦法。
- 申請資格：凡本校大學部學生
 - 自一年級起至主學系最高修業年級止(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得申請輔系。
 - 自二年級起至主學系最高修業年級止(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得申請雙主修。
- 申請時間：
依每學期公告辦理，公告於[臺北醫學大學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組-最新消息](#)。
- 申請流程：
 - 申請本校：



- 申請跨校：



- 開放學系：
 - 除本校開放輔系 11 個學系、雙主修 11 個學系，另可至臺北聯合大學系統及優久大學聯盟跨校修讀輔系雙主修。
 - 開放學系及申請規定相關事宜，可至註冊組網頁查詢：
[臺北醫學大學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組-多元修業](#)。
- 修課學分：
 - 輔系：須修滿本學系規定最低畢業科目學分及輔系學系規定之課程學分。
 - 雙主修：須修滿本學系規定最低畢業科目學分及雙主修學系全部專業畢業科目學分。雙主修之必修學分得認列本系的他系選修至多 10 學分(詳閱各學系必選修科目表規範)
- 學位證書註記：
 - 輔系：符合畢業資格並修畢輔系者，將於學位證書上註記輔系學系。
 - 雙主修：符合畢業資格並修畢雙主修者，將於學位證書上註記雙主修學系及學位。
- 若有疑問，請電洽以下聯絡窗口：
 - 臺北醫學大學 註冊組 黃小姐 (02)2736-1661 分機 2116
 - 臺北大學 註冊組 黃小姐 (02)8674-1111 分機 66103
 - 臺北科技大學 註冊組 鄧小姐 (02)2771-2171 分機 1114
 - 臺灣海洋大學 註冊組 李小姐 (02)2462-2192 分機 1024
 - 優久聯盟：<https://course.ttu.edu.tw/u9/main/listmajor.php>